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79, 5280, 40102, 40259, 40357)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元	2020年 港元
	(以千計，每股金額或 另有列明者除外)	
娛樂場收益	5,271,948	2,979,751
其他收益	1,490,582	985,835
經調整EBITDA	660,401	(1,397,043)
擁有人應佔虧損	(2,156,817)	(3,918,484)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0.42)	(0.76)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元 (以千計，每股金額除外)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收益			
娛樂場		5,271,948	2,979,751
客房		512,428	316,393
餐飲		321,850	238,987
零售及其他		656,304	430,455
		<u>6,762,530</u>	<u>3,965,586</u>
經營成本及開支			
博彩稅及博彩溢價金		2,808,408	1,842,067
員工成本		2,209,498	2,376,441
其他經營開支	4	1,243,758	1,249,773
折舊		1,401,350	1,474,145
物業費用及其他		37,796	194,350
		<u>7,700,810</u>	<u>7,136,776</u>
經營虧損		<u>(938,280)</u>	<u>(3,171,190)</u>
融資收益		10,737	65,966
融資成本	5	(1,168,314)	(896,589)
淨匯兌差額		(42,795)	97,180
償還債務虧損		(11,951)	(7,637)
		<u>(1,212,323)</u>	<u>(741,080)</u>
除稅前虧損		<u>(2,150,603)</u>	<u>(3,912,270)</u>
所得稅開支	6	6,214	6,2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2,156,817)</u>	<u>(3,918,484)</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7	<u>(0.42)</u>	<u>(0.7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附註	(以千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27,358,286	28,560,638
使用權資產		1,576,499	1,651,637
商譽		398,345	398,345
購置物業及設備訂金		4,069	6,5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2,481	572,232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16	12,437
非流動資產總值		29,868,896	31,201,881
流動資產			
存貨		289,938	286,808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109,811	1,047,02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45,072	100,77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24,752	183,222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77	5,3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71,272	18,831,109
流動資產總值		15,045,122	20,454,31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461,204	438,472
計息借款	11	9,767,214	4,236,095
租賃負債		59,413	68,160
應付工程款項及應計費用		258,732	295,3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4,734,250	6,139,30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5,568	46,705
應付所得稅		6,214	12,427
其他流動負債		48,713	127,306
流動負債總值		15,381,308	11,363,772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336,186)	9,090,53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532,710	40,292,420

		於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11	36,317,679	44,963,402
租賃負債		182,690	205,560
應付工程保留金		1,431	1,1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	70,157
其他長期負債		128,159	108,541
		<u>36,629,959</u>	<u>45,348,842</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36,629,959</u>	<u>45,348,842</u>
負債淨值		<u>(7,097,249)</u>	<u>(5,056,42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虧損			
已發行資本		5,206	5,197
股份溢價賬		394,438	386,521
就僱員股份擁有計劃持有的股份 虧損		(84,155)	(117,327)
		<u>(7,412,738)</u>	<u>(5,330,813)</u>
資產虧損總額		<u>(7,097,249)</u>	<u>(5,056,422)</u>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COVID-19的影響

於2020年1月初，由新型冠狀病毒引起的呼吸道疾病爆發，此後該疾病於世界各地迅速蔓延，導致世界衛生組織於2020年3月12日宣佈疫情為大流行（「**COVID-19大流行**」）。COVID-19大流行已經且將會繼續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儘管世界各地機關已放寬若干COVID-19防護措施，但若干旅遊限制、檢疫隔離措施、檢測要求及容量限制仍然生效，本集團現時未能確定於我們澳門業務生效的針對COVID-19的防護措施何時會取消。鑑於COVID-19大流行日後潛在擴散或緩和的程度及時間，以及防護措施的實施或解除尚不確定，管理層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未來經營業績、現金流量或財務狀況的影響。

批給協議

本集團與澳門政府的批給協議期限於2022年6月26日屆滿。倘批給協議期限並無延長或重續或未被新的博彩批給取代，則本集團於澳門的所有博彩業務及相關設備將於當日無償自動轉讓予澳門政府，且本集團將不再於澳門業務產生博彩收益。此外，根據規範本公司本金總額364.9億港元WML優先票據的契約，倘發生任何事件，致使WML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連續十天或以上期間均無以各優先票據發行當日擁有或管理娛樂場或博彩區或經營娛樂場的大致相同方式於澳門擁有或管理娛樂場或博彩區或經營娛樂場的幸運博彩，且該事件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WML優先票據的持有人可要求本公司按面值購回該持有人全部或任何部分的WML優先票據，加上任何應計及未付利息（「**特別認沽權**」）。

澳門政府已公開表示正研究博彩批給及轉批給的重續、延長或發出流程。本集團正密切關注澳門政府的批給重續或延長流程的進展，且目前相信其批給將獲重續或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以後。無法延長或重續本集團的批給協議或取得新批給及因此而導致WML優先票據持有人能夠行使特別認沽權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2. 會計政策及編製呈列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此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始屬完備。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虧損71.0億港元。然而，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受限制現金)合共133.7億港元，而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循環信貸融通下可供動用借款限額約為22.8億港元。此外，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成本控制措施以應對當前環境。基於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流動性狀況以及「流動性及資本資源」一節所詳述本集團已採取的措施，本集團相信其有能力維持持續營運及應對目前COVID-19大流行的挑戰。

採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於2021年1月1日生效的以下經修訂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減讓

採納此等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而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並作出戰略性決策。就管理而言，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視作兩個可呈報分部進行審閱。有關分部資料請參閱附註13。

4.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特許權費	222,592	171,675
維修及保養	176,787	207,226
廣告及宣傳	154,646	81,086
水電及燃油費	142,113	128,460
銷售成本	137,322	104,183
經營供應物品及設備	111,282	92,587
合約服務	72,720	89,685
信用損失撥備，淨額	33,721	179,009
其他支援服務	22,534	22,731
公司支援服務及其他	22,196	31,173
核數師酬金	3,822	4,028
其他開支	144,023	137,930
	<u>1,243,758</u>	<u>1,249,773</u>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利息費用	1,109,285	820,717
債務融資成本及溢價金攤銷	43,845	58,855
未動用信貸額的銀行費用	9,431	3,726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5,753	13,291
	<u>1,168,314</u>	<u>896,589</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主要包含以下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港元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		
當期 — 海外	<u>6,214</u>	<u>6,214</u>
	<u>6,214</u>	<u>6,214</u>

由於並無應課稅溢利來自香港，故未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海外司法權區的稅項按各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當通行稅率計算，最高稅率為12%(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稅項撥備620萬港元乃由我們擁有WRM股份的附屬公司於WRM股東股息稅項協議下的應計當期所得稅開支所致(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20萬港元)。於2015年10月15日，WRM獲得5年豁免繳納有關娛樂場博彩溢利按12%計算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稅務豁免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有效。於2020年4月，WRM獲准延長豁免繳納至2022年6月26日(批給協議屆滿之日)。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娛樂場博彩溢利可豁免繳納按12%計算的澳門所得補充稅(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的非博彩溢利仍須繳納按12%計算的澳門所得補充稅，其娛樂場收益仍須根據其批給協議繳納澳門博彩特別稅和其他徵稅。

於2016年8月，WRM延長與澳門特別行政區訂立的WRM股東股息稅項協議，當中規定WRM須於2016年至2020年每年向澳門特別行政區支付1,280萬澳門元(約1,240萬港元)，代替當其股東獲分派博彩溢利股息時須繳納之所得補充稅。於2021年3月，該協議獲批准延長，WRM須於2021年支付1,280萬澳門元(約1,240萬港元)及須於截至2022年6月26日(批給協議屆滿之日)止期間支付630萬澳門元(約610萬港元)。

本集團獲豁免繳納英國屬地曼島及開曼群島的所得稅。本集團附屬公司按法律規定於澳門及其他多個外國司法權區呈交所得稅報稅表。本集團的所得稅報稅表會受其經營所在地的稅務當局審查。本集團2016年至2020年的澳門所得補充稅報稅表仍有待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局(「財政局」)審查。於2020年1月，財政局開始對Palo的2015年及2016年澳門所得補充稅報稅表展開審查。於2020年7月，財政局發出對Palo的2015年及2016年的最終稅務評估，該審查並無對報稅表產生任何變動。於2020年7月，財政局發出對WRM的2015年及2016年的最終稅務評估，就此並毋須繳納額外稅項，而對WRM的稅項虧損結轉作出調整。於2021年3月，Palo收到財政局對2017年及2018年的最終稅務評估，並無對報稅表產生任何變動。

本集團會每季度檢討任何不利的潛在稅務後果，如可能確認及可以合理地估計將產生不利的稅務後果，本集團將就該等可能的不利後果設立稅項撥備。就任何不確定的稅務事宜估計潛在的稅務後果須作出重大判斷，而估計結論並不能說明最終應付稅務機關稅款的金額。

本集團考慮自身有無任何不確定稅務狀況後認為稅務機關將接受本集團所選取的若干稅務狀況的可能性不大。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未確認稅項虧損65.2億港元(2020年12月31日：68.8億港元)，而本集團相信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足以抵銷澳門稅務機關可能建議的任何調整。本集團相信其已充分地就與此等不確定稅務事宜有關的審慎可預見後果作出合理的撥備。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淨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股份(除就本公司僱員股份擁有計劃所發行、購買及儲備的股份外)加權平均數5,190,804,423股(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185,483,602股)計算。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沒有就本公司僱員股份擁有計劃購買及儲備股份(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股股份)，但就本公司僱員股份擁有計劃發行及儲備8,943,000股股份(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80,000股股份)。

由於購股權及歸屬獎勵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影響，故此就攤薄而言並未對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8. 股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宣派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下項目：

	於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娛樂場	988,331	804,830
零售租賃	194,639	242,350
酒店	10,040	4,629
應收貿易款項	1,193,010	1,051,809
其他應收款項	269,810	326,926
減：信用損失撥備	(353,009)	(331,715)
總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1,109,811</u>	<u>1,047,020</u>

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462,831	167,125
31日至90日	221,507	218,844
91日至365日	79,615	257,782
超過365日	429,057	408,058
應收貿易款項	1,193,010	1,051,809
其他應收款項	269,810	326,926
減：信用損失撥備	(353,009)	(331,715)
總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1,109,811</u>	<u>1,047,020</u>

預付佣金(列作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條款規定，預付佣金須於其後一個月的五個營業日內結算。除預付佣金外，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一般須於14日內償還。

10. 應付賬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獲授30日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06,152	236,570
31日至60日	90,540	90,959
61日至90日	72,720	37,119
超過90日	91,792	73,824
	<u>461,204</u>	<u>438,472</u>

11. 計息借款

	於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貸款	9,783,833	12,989,897
無抵押優先票據	36,489,796	36,437,321
	<u>46,273,629</u>	<u>49,427,218</u>
未攤銷債務融資成本及溢價金，淨額	(188,736)	(227,721)
計息借款總額	<u>46,084,893</u>	<u>49,199,497</u>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循環信貸融通下有約22.8億港元的資金可供動用。

2021年8月，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收到本金總額最多15.0億美元（約116.5億港元）的優先無抵押循環信貸融通的貸方承諾，最終到期期限為自開始起為期四年。本公司預計將於2021年第三季訂立該融通，並於訂立後使用該新融通的部分借款所得款項淨額，促進償還現有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未償還借款97.8億港元。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以下項目：

	於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流動：		
客戶按金	1,936,063	2,236,167
未償還的籌碼負債	821,085	1,939,193
應付博彩稅	390,655	460,450
應付捐贈	163,565	89,586
忠誠計劃及相關負債	92,823	86,209
其他博彩相關負債	2,233	5,368
其他	1,327,826	1,322,334
	4,734,250	6,139,307
非流動：		
應付捐贈	—	70,157
總計	4,734,250	6,209,464

1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均在澳門進行，此乃本集團的唯一營運地區。本集團審閱各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的永利皇宮作為一個經營分部及可呈報分部管理。永利澳門及永利澳門的萬利以單一綜合度假村的方式管理，故合計為一個經營分部，亦為一個可呈報分部（「永利澳門」）。本集團考慮到各個綜合度假村的業務擁有相似經濟特徵、客戶類型、服務及產品種類、業務監管環境以及本集團的組織及管理呈報架構，確認各個綜合度假村各自為一個可呈報分部。澳門其他主要代表本公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港元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永利皇宮：		
娛樂場	3,088,562	1,527,279
客房	294,112	172,239
餐飲	197,733	136,292
零售及其他	359,733	251,706
永利澳門：		
娛樂場	2,183,386	1,452,472
客房	218,316	144,154
餐飲	124,117	102,695
零售及其他	296,571	178,749
經營收益總額	<u>6,762,530</u>	<u>3,965,586</u>
經調整EBITDA		
永利皇宮	508,817	(839,261)
永利澳門	151,584	(557,782)
	<u>660,401</u>	<u>(1,397,043)</u>
其他經營成本及開支		
折舊	1,401,350	1,474,145
開業前成本	6,487	4,774
物業費用及其他	37,796	194,35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16,111	60,775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公司開支	36,937	40,103
經營虧損	<u>(938,280)</u>	<u>(3,171,190)</u>
非經營收入及開支		
融資收益	10,737	65,966
融資成本	5 (1,168,314)	(896,589)
淨匯兌差額	(42,795)	97,180
償還債務虧損	(11,951)	(7,637)
除稅前虧損	<u>(2,150,603)</u>	<u>(3,912,270)</u>
所得稅開支	6 6,214	6,2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	<u>(2,156,817)</u>	<u>(3,918,484)</u>

	於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以千計)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資產總值		
永利皇宮	25,204,754	26,295,571
永利澳門	8,295,128	9,745,737
澳門其他	11,414,136	15,614,884
	<u>44,914,018</u>	<u>51,656,19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我們為兩間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大灣區的綜合娛樂場度假村勝地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發展商、擁有人及營運商。我們在澳門的度假村配備世界一流的酒店設施、多元化的地區與國際用餐選擇、零售店以及各種獨一無二的娛樂項目選擇(當中不少是向公眾免費開放)。

我們在大灣區的策略涵蓋我們對我們的綜合度假村、人才及廣泛社區的投資。為吸引及留住我們的客戶，我們設計並持續進行提升，以翻新、改良及擴建我們的度假村。我們已繼續進行永利皇宮第二階段的設計工作。我們目前預期永利皇宮下一階段的發展將會成為獨特的世界級文化勝地，配置一系列非博彩設施，例如活動空間、互動娛樂裝置、餐飲供應及額外的酒店客房等。我們亦維持眾多課程以培育我們約12,500名在澳門的僱員。透過注重人力資源及員工培訓，我們提供我們集團內部調動的機會，使僱員能夠與我們一同追求事業目標，提升其職業及領導技能。透過我們的「永利關愛」計劃，推動社區持續發展、鼓勵義工服務及推廣負責任博彩。自啟動該計劃以來，我們集合以我們社區為核心的各項倡議，並將我們於澳門的各種義工活動和社區活動擴展至大灣區及更廣泛地區。於2020年，我們亦成立我們的慈善基金會 — 「永利關愛基金會」。透過永利關愛基金會，我們將繼續致力於澳門及中國帶動正面的社會影響以及支持慈善事業發展。我們亦通過監控及減少低效能源及資源消耗，並且運用科技幫助我們負責任地使用資源，全力支持可持續發展，造福澳門及全球。

自從2020年初爆發COVID-19以來，各國紛紛採取措施，建議公民避免不必要的出行、限制國際旅遊入境、關閉非主要業務，以及實施檢疫隔離和封鎖措施以遏制病毒傳播。作為針對COVID-19初始爆發的部分即時應對措施，我們於澳門的娛樂場業務於2020年2月暫停營運15日，此後已重新開業並採取針對COVID-19的若干防護措施。多個國家已批准若干疫苗並根據供應量及公民需求的優先程度向彼等推出疫苗。我們無法保證何時會有足夠數目的人士接種疫苗，令旅遊限制得以完全解除。於2021年8月3日，為應對社區爆發的風險，澳門政府已宣佈加強措施，包括加強邊境管制及嚴格的COVID-19強制性檢測要求。

永利皇宮

永利皇宮(一個佔地600萬平方呎的綜合度假村)於2016年8月22日在澳門路氹地區開業，交通便利，距離澳門國際機場及澳門氹仔客運碼頭僅數分鐘路程，且鄰接於2019年12月開展氹仔段營運的澳門輕軌系統的一個停靠站。

我們已繼續進行永利皇宮第二階段的設計工作。我們目前預期永利皇宮下一階段的發展將會成為獨特的世界級文化勝地，配置一系列非博彩設施，例如活動空間、互動娛樂裝置、餐飲供應及額外的酒店客房等。

永利皇宮的特色包括：

- 佔地約424,000平方呎的娛樂場空間，提供24小時博彩及各式各樣的博彩遊戲，包括私人博彩廳及天際娛樂場；
- 免費的公眾娛樂景點，包括一個8英畝的表演湖、栩栩如生的花卉藝術展示及藝術品展示；
- 一間豪華酒店，合共1,706間豪華客房、套房及別墅；
- 14間餐飲店；
- 佔地約107,000平方呎的高端、名牌零售店；
- 康體及休閒設施，包括纜車(「觀光纜車」)、健身中心、水療康體中心、髮廊及泳池；及
- 佔地約37,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

下表呈列永利皇宮的賭枱數目及場上角子機數目：

	於6月30日	
	2021年	2020年
貴賓賭枱	85	102
中場賭枱	232	223
角子機	1,063	1,047

永利澳門

永利澳門(一個佔地300萬平方呎的綜合度假村)位於澳門半島的中心，於2006年9月6日開業。永利澳門於2007年12月及2009年11月完成擴建工程，增設了更多博彩場地和額外的餐飲及零售設施。永利澳門的萬利為永利澳門的進一步擴建項目，於2010年4月開業，增加了酒店住宿及豐富的博彩與非博彩設施。於2019年，我們翻新了萬利酒店的410間客房。

我們於永利澳門的「湖畔娛樂場」擴建部分第一期於2019年11月開業，設有44張中場賭枱及經翻新的角子機貴賓區。第二期已大致完成，將會設有兩間新餐廳及佔地約7,000平方呎的額外零售空間。根據市場情況及其他因素，我們預期第二期的部分位置將於不久的將來開業。

永利澳門的特色包括：

- 佔地約252,000平方呎的娛樂場空間，提供24小時博彩及各式各樣的博彩遊戲，包括私人博彩廳、天際娛樂場及撲克區；
- 免費的公眾娛樂景點，包括圓拱形大堂設有一個以中國十二生肖為主題的特色天花、以黃金「吉祥樹」及「富貴龍」為主題的表演項目和一個表演湖；
- 兩間豪華酒店，合共1,010間豪華客房及套房；
- 12間餐飲店；
- 佔地約59,000平方呎的高端、名牌零售店；
- 康體及休閒設施，包括兩間健身中心及水療康體中心、一間髮廊及一個泳池；及
- 佔地約31,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

下表呈列永利澳門的賭枱數目及場上角子機數目：

	於6月30日	
	2021年	2020年
貴賓賭枱	82	91
中場賭枱	240	240
角子機	898	896

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因素

下文載列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我們的業務亦存在固有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很多因素均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

自從2020年初爆發COVID-19以來，各國紛紛採取措施，建議公民避免不必要的出行、限制國際旅遊入境、關閉非主要業務，以及實施檢疫隔離和封鎖措施以遏制病毒傳播。作為應對COVID-19初始爆發的部分即時應對措施，我們於澳門的娛樂場業務於2020年2月暫停營運15日，此後已重新開業並採取針對COVID-19的若干防護措施。多個國家已批准若干疫苗並根據供應量及公民需求的優先程度向彼等推出疫苗。我們無法保證何時會有足夠數目的人士接種疫苗，令旅遊限制得以完全解除。於2021年8月3日，為應對社區爆發的風險，澳門政府已宣佈加強措施，包括加強邊境管制及嚴格的COVID-19強制性檢測要求。

到訪澳門的人數自COVID-19爆發以來顯著下跌，是由於COVID-19大流行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澳門及其他地區實施的檢疫隔離措施、澳門、中國、香港及台灣的旅遊及入境限制與條件(其中包括COVID-19檢測)以及進出澳門的交通形式暫停或減少。

自2020年6月起隨著若干地區從COVID-19大流行中恢復，若干限制及條件亦有所放寬，從而允許部分旅客到訪澳門。澳門與中國境內大部分地區與城市間已恢復免檢疫隔離旅遊，惟須遵守COVID-19防護措施(例如檢測)及符合一般簽證要求，並且於2020年9月，中國政府部門全面恢復簽發個人遊計劃的出境簽注，允許近50個中國城市的中國公民前往澳門旅遊。

鑑於COVID-19大流行所產生的相關狀況及應對情況不斷演變，倘COVID-19疫情於澳門及其他可通行至澳門的地區有不利轉變，已取消的措施可能會被重新執行。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重大風險因素」一節。

澳門

澳門歷經約450年葡萄牙統治，葡萄牙於1999年12月向中國歸還澳門政權。澳門為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地處大灣區，距離香港西南面約37哩。港澳之間乘直升機航程約15分鐘，2018年10月開通港珠澳大橋後車程約為30分鐘，船程為一小時。澳門主要由中國大陸的一個半島和氹仔及路環（路氹區位於兩地之間）兩個鄰近島嶼所組成，逾55年一直為娛樂場的座落地點。我們相信，澳門位處全球最大的潛在博彩客戶集中地之一。自2004年開始引進新的娛樂場後，澳門市場的年度博彩收益大幅增長。年度博彩收益由2002年的215.3億港元增長至2019年的2,839.4億港元，然而自COVID-19大流行爆發以來，由於各種檢疫隔離措施以及旅遊及入境限制和條件，年度博彩收益於2020年降至586.8億港元。雖然檢疫隔離措施以及旅遊及入境限制和條件的諸多方面繼續對澳門旅客人數產生不利影響，但自2020年6月起隨著若干地區從COVID-19大流行中恢復，若干限制及條件亦有所放寬，從而允許部分旅客到訪澳門。根據澳門的統計資料，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澳門娛樂場產生476.0億港元的博彩收益，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327.4億港元增加45.4%。

旅遊業

旅遊業的狀況及澳門整體博彩活動是影響我們業務的主要因素。澳門的博彩市場及訪澳人次自2002年開放博彩專營權起至2019年均均有可觀增長。然而自COVID-19爆發以來，由於COVID-19大流行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澳門及其他地區實施的檢疫隔離措施、澳門、中國、香港及台灣的旅遊及入境限制與條件（其中包括COVID-19檢測）以及進出澳門的交通形式暫停或減少，到訪澳門的人數大幅下跌。自2020年6月起隨著若干地區從COVID-19大流行中恢復，若干限制及條件亦有所放寬，從而允許部分旅客到訪澳門。到訪澳門的人數由2020年上半年的330萬人增加20.2%至2021年上半年的390萬人。與2019年同期相比，訪澳總人次於2021年上半年減少80.6%。

澳門的旅遊業受多種因素影響，該等因素均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影響澳門旅遊業的因素（其中包括）如下：中國及亞洲現行經濟狀況；影響中國居民訪澳的限制、條件或其他因素；各國針對外匯管制、攜帶貨幣出境、提取貨幣、使用信用卡及借記卡和可能會不時生效的旅遊限制或旅遊簽證簽發政策；以及來自其他提供博彩及／或休閒活動的地方的競爭。

自然及人為災害、極端天氣狀況(如颱風及暴雨)、高度傳染病爆發(如COVID-19大流行)、公眾暴力事件、安全警示、騷亂及示威、戰爭及其他事件(尤其於澳門及鄰近地區)，均可能導致來自中國及其他地區的訪澳旅客減少，並干擾前往及往來我們度假村的旅遊。任何此等事件亦可能會干擾我們的營運，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對若干此等事件投保，我們不能保證任何該等保險將足以全額補償我們所有直接及間接成本，包括我們的任何物業因重大損壞，或部分或完全破壞而可能導致的任何業務虧損。有關COVID-19大流行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重大風險因素 — COVID-19的初始爆發及後續的COVID-19大流行已經且可能將會繼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附屬公司派付股息及分派的能力有不利影響」。

博彩中介人

我們其中一部分的娛樂場生意額是由博彩中介人帶來給我們。博彩中介人在澳門的博彩市場一直佔一席之地，對我們的娛樂場業務至關重要。

博彩中介人引薦高端客戶光顧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並經常協助該等客戶作出旅遊和娛樂安排。此外，博彩中介人經常向彼等的客戶授出信貸。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按每名博彩中介人帶來的博彩毛收益的若干百分比向博彩中介人支付佣金，作為其服務的代價。支付予博彩中介人的佣金總額已從娛樂場收益扣減。

我們一般於各月初向過往經營業績強健的若干已選定的博彩中介人預付佣金以助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該等向博彩中介人提供的預付款與有關博彩中介人於適用月份所賺得佣金互相抵銷。我們就博彩中介人承擔的風險總金額為預付予各博彩中介人的佣金與應付予各有關博彩中介人的佣金淨額之間的差額。於各月底，任何佣金餘額不會遲於下一個月的第五個營業日及於向博彩中介人進一步預付任何款項前結清。我們相信與博彩中介人已建立穩固的關係。

除佣金外，每名博彩中介人每月會獲得一筆按其客戶轉碼數的若干百分比計算的贈送津貼。該津貼可供該博彩中介人的客戶酌情用於客房、餐飲及其他產品與服務。

博彩中介人經營其澳門業務或會經歷若干困難(包括吸引客戶到訪澳門的競爭日趨激烈)，視乎若干因素(包括中國政府政策)而定。COVID-19大流行導致來自中國及其他地區的訪澳人次低迷，博彩中介人的業務量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該等因素或會導致博彩中介人流動資金減少，限制其向客戶授出信貸的能力，並使其授出的信貸難以收回。

高端客戶博彩之貸款

根據我們市場推廣團隊對客戶、其財務背景及付款紀錄的了解，我們有選擇性地向若干客戶授出信貸。我們遵循一系列的信貸程序並要求每名獲信貸人簽訂各種文件，以確保（其中包括）在適用法律許可下，有關的債務可在客戶所居住的司法權區依法執行。倘客戶並非居於博彩債務可依法執行的司法權區，我們可嘗試依法處置該客戶在認可債務的司法權區擁有的資產。此外，我們一般要求獲授信貸的客戶提供支票，金額為其適用的信貸額度，作為我們授出信貸的擔保。

賭枱和角子機的數目和組合

我們為應對市場需求變化和行業競爭而推行市場推廣和營運策略，因而我們度假村的貴賓賭枱、中場賭枱和角子機的組合亦不時調整。我們的博彩遊戲組合的調動或會影響娛樂場的盈利能力。

翻新、開發及工程項目

我們目前及日後的翻新、開發及工程項目正面臨並將面臨重大開發及建築風險。該等風險包括意料之外的成本或成本增加、合資格勞動力短缺、法律法規變更及無法預見的工程問題。工程、設備或員工問題或向監管或政府機關取得所需執照、許可證及授權過程中遇到的困難可能造成成本總額增加、延誤或阻礙建築或開業或以其他方式影響項目的設計及特色，繼而阻礙項目成功發展。我們無法保證擬進行的計劃與具體細節不會變更，亦無法保證我們擬進行的項目會按計劃通過審批、開工或竣工。無法按時或在預算內完成項目亦或會對我們及我們償還債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經調整EBITDA

經調整EBITDA指未計融資成本、融資收益、淨匯兌差額、償還債務虧損、所得稅、折舊、開業前成本、物業費用及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公司開支以及其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前的盈利或虧損。經調整EBITDA獨立呈列為一項補充披露資料，因為我們的董事相信經調整EBITDA廣泛用於衡量博彩公司的表現以及作為博彩公司估值的基準。我們於此呈列的經調整EBITDA亦與Wynn Resorts, Limited就其澳門分部向美國證交會存檔所呈列的經調整物業EBITDA不同，主要由於計算經營虧損時計及特許權費、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間的差異而作出的調整以及公司支援及其他支援服務所致。

下表載列經調整EBITDA與其最直接可比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及經營虧損的量化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元 (以千計)	2020年 港元
經營虧損	(938,280)	(3,171,190)
加		
折舊	1,401,350	1,474,145
開業前成本	6,487	4,774
物業費用及其他	37,796	194,35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16,111	60,775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公司開支	36,937	40,103
經調整EBITDA	660,401	(1,397,043)

歷史經營業績回顧

分析表概要

下表呈列若干節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及若干其他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元 (以千計)	2020年 港元
永利皇宮：		
娛樂場 ⁽¹⁾	3,088,562	1,527,279
客房	294,112	172,239
餐飲	197,733	136,292
零售及其他	359,733	251,706
永利澳門：		
娛樂場 ⁽¹⁾	2,183,386	1,452,472
客房	218,316	144,154
餐飲	124,117	102,695
零售及其他	296,571	178,749
經營收益總額	6,762,530	3,965,586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港元 港元
(以千計，平均數值、
每張賭枱或每部角子機
每日收益以及
賭枱及角子機數目除外)

永利皇宮：

貴賓：

貴賓賭枱轉碼數	31,127,028	50,634,833
貴賓賭枱收益 ⁽¹⁾	1,303,680	855,638
貴賓賭枱收益佔轉碼數百分比	4.19%	1.69%
賭枱平均數目 ⁽²⁾	99	95
每張賭枱每日收益 ⁽³⁾	72,945	53,518

中場：

中場賭枱投注額	10,206,084	3,869,991
中場賭枱收益 ⁽¹⁾	2,291,083	1,072,941
中場賭枱收益百分比	22.45%	27.72%
賭枱平均數目 ⁽²⁾	225	201
每張賭枱每日收益 ⁽³⁾	56,264	31,709

角子機投注額

角子機投注額	6,053,724	3,611,291
角子機收益 ⁽¹⁾	256,253	161,807
角子機平均數目 ⁽²⁾	707	596
每部角子機每日收益 ⁽³⁾	2,004	1,617

永利澳門：

貴賓：

貴賓賭枱轉碼數	25,562,099	27,777,562
貴賓賭枱收益 ⁽¹⁾	760,497	859,970
貴賓賭枱收益佔轉碼數百分比	2.98%	3.10%
賭枱平均數目 ⁽²⁾	87	86
每張賭枱每日收益 ⁽³⁾	48,111	59,345

中場：

中場賭枱投注額	9,789,245	4,817,443
中場賭枱收益 ⁽¹⁾	1,816,991	944,305
中場賭枱收益百分比	18.56%	19.60%
賭枱平均數目 ⁽²⁾	240	208
每張賭枱每日收益 ⁽³⁾	41,832	27,021

角子機投注額

角子機投注額	4,670,190	3,333,252
角子機收益 ⁽¹⁾	150,786	123,799
角子機平均數目 ⁽²⁾	588	529
每部角子機每日收益 ⁽³⁾	1,416	1,393

附註：

- (1) 娛樂場總收益不相等於「貴賓賭枱收益」、「中場賭枱收益」及「角子機收益」的總和，主要是因為所呈報的娛樂場收益已扣除有關佣金及其他（包括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零售及其他收益的贈送收益）。下表呈列「貴賓賭枱收益」、「中場賭枱收益」及「角子機收益」的總和與娛樂場總收益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元 (以千計)	2020年 港元
貴賓賭枱收益	2,064,177	1,715,608
中場賭枱收益	4,108,074	2,017,246
角子機收益	407,039	285,606
撲克收益	—	16,209
佣金及其他(包括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零售及其他收益的贈送收益)	(1,307,342)	(1,054,918)
娛樂場總收益	<u>5,271,948</u>	<u>2,979,751</u>

- (2) 就上表而言，我們計算賭枱的平均數目及角子機的平均數目為於期內每日服務的賭枱及角子機的平均數目。
- (3) 上表所呈列的每張賭枱每日收益及每部角子機每日收益乃分別以賭枱的平均數目及角子機的平均數目，除以永利皇宮、永利澳門及萬利於適用期間的營運天數為基準計算。

經營業績討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比較

經營收益

經營收益總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9.7億港元增加70.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7.6億港元，主要是由於中場賭枱收益因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中場賭枱投注額上升而增加所致。

娛樂場收益

娛樂場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9.8億港元(佔經營收益總額的75.1%)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2.7億港元(佔經營收益總額的78.0%)。我們於澳門的娛樂場業務於2020年2月暫停營運15日，此後已重新開業並採取針對COVID-19的若干防護措施。娛樂場收益組成部分如下：

貴賓娛樂場博彩業務。 貴賓賭枱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2億港元增加20.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6億港元。此增加主要是由於永利皇宮貴賓賭枱收益佔轉碼數百分比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69%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19%，惟部分被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貴賓博彩量減少所抵銷，貴賓賭枱轉碼總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84.1億港元減少27.7%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66.9億港元。

中場娛樂場博彩業務。 中場賭枱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2億港元增加103.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1.1億港元。此增加主要是由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業務量增加所致，中場賭枱投注總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86.9億港元增加130.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0.0億港元，惟部分被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中場賭枱收益百分比下跌所抵銷。

角子機博彩業務。 角子機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56億港元增加42.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70億港元。此增加主要是由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業務量增加所致，角子機投注總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9.4億港元增加54.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7.2億港元。

非娛樂場收益

非娛樂場收益淨額(包括客房、餐飲以及零售及其他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9億港元(佔經營收益總額的24.9%)增加51.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9億港元(佔經營收益總額的22.0%)。

客房。 集團的客房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64億港元增加62.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124億港元，主要是由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入住率上升所致。

下表呈列有關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客房收益的額外資料：

客房收益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永利皇宮：		
平均每日房租	1,390港元	2,320港元
入住率 ⁽¹⁾	65.6%	23.5%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收益	912港元	544港元
永利澳門：		
平均每日房租	1,698港元	2,518港元
入住率 ⁽¹⁾	64.4%	28.4%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收益	1,094港元	714港元

附註：

(1) 入住率指於相關期間實際入住的酒店客房總數佔可供入住的酒店客房總數之百分比。可供入住的酒店客房不包括於相關期間停止服務的客房。

餐飲。 餐飲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90億港元增加34.7%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19億港元，主要是由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餐廳客流量增加所致。

零售及其他。 集團的零售及其他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305億港元增加52.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563億港元，主要是由於到訪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人數增加所致。

經營成本及開支

博彩稅及博彩溢價金。 博彩稅及博彩溢價金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4億港元增加52.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1億港元。此增幅是由於娛樂場收益增加所致。WRM須就博彩毛收益繳付35%的博彩稅。此外，WRM亦須支付其博彩毛收益的4%用於公共發展及社會設施。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8億港元減少7.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1億港元。此減幅主要是由於因COVID-19大流行而實施節省成本措施所致，包括僱員使用有薪假期及自願無薪假期。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5億港元維持相對持平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4億港元。廣告及宣傳開支、特許權費、銷售成本及經營供應物品及設備成本的增加，被合約服務開支、維修及保養成本以及信用損失撥備的減少所抵銷。信用損失撥備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90億港元減至2021年同期的3,37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過往收款模式以及現行和未來收款趨勢的預期以及對客戶賬目的特定審查對我們各期間的估計信用損失造成影響所致。

折舊。 折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7億港元減少4.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0億港元。此減幅是由於2020年終止若干租賃合約以及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若干資產已完全折舊所致。

物業費用及其他。 物業費用及其他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44億港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780萬港元。各期間的款項主要為出售設備的收益／虧損，以及因應客戶的喜好及市場需求轉變而翻新本集團若干資產以致報廢或棄置資產的相關成本。

基於上文所述，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1.4億港元增加7.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7.0億港元。

融資收益

融資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600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70萬港元。此減幅主要是由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持的平均現金結餘較2020年同期減少所致。於2021年及2020年，我們的短期投資策略為保留資本且保留足夠流動資金。我們大部分的現金等價物主要為定期存款及於三個月或三個月以內到期的定期存款。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0億港元增加30.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7億港元。此增幅主要是由於在2020年發行WML優先票據導致計息借款結餘增加所致，惟部分被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信貸融通於2020年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提前還款及契約攤銷還款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620萬港元。我們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與我們擁有WRM股份的附屬公司根據WRM股東股息稅項協議錄得的當期稅項開支有關。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9.2億港元減少45.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6億港元。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資本資源

COVID-19大流行已經並將繼續嚴重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儘管我們相信我們強健的流動資金狀況足以使我們在可見未來支付我們現有債務，但COVID-19已導致重大動盪，且已經並將繼續對我們的經營溢利造成負面影響，並可能對我們未來獲得資金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我們繼續監察迅速變化的局勢並關注國際及本地機關的指引。

於2021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為133.7億港元。此等現金可供用於營運、新開發業務、提升我們的營運物業、償還債務責任及一般公司用途。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有約22.8億港元可供動用。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融通自2020年9月30日起按季度分期逐步償還本金的2.875%至4.50%，最後一期將於2022年6月26日（若2022年6月26日不是營業日，則為前一個營業日）償還本金的75%。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願提前償還約32.0億港元等額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融通（不包括4.050億港元等額的契約攤銷還款），未來契約的攤銷還款已按比例修訂。2021年8月，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收到本金總額最多15.0億美元（約116.5億港元）的優先無抵押循環信貸融通的貸方承諾，最終到期期限為自開始起為期四年。本公司預計將於2021年第三季訂立該融通，並於訂立後使用該新融通的部分借款所得款項淨額，促進償還現有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未償還借款97.8億港元。

於2019年12月17日，本公司完成發行於2029年到期，本金總額為10.0億美元（約77.6億港元）的5.125厘優先票據。本公司預計使用WML 2029票據所得款項淨額的若干金額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惟須視乎業務是否自COVID-19大流行的影響中恢復而定。

於2020年，本公司發行於2026年到期之10.0億美元（約77.6億港元）5.500厘優先票據及於2028年到期之13.5億美元（約104.8億港元）5.625厘優先票據。本公司預計使用WML 2026票據所得款項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未償還定期貸款及用作一般公司用途，並使用WML 2028票據所得款項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

本集團已繼續進行永利皇宮第二階段的設計工作。我們預計於2021年剩餘時間不會出現與該項目建設相關的重大資本開支。

本公司於2020年或2021年上半年並無派付股息。董事會將繼續監察澳門及大中華地區的狀況和市場條件，待情況穩定後或會考慮派付特別股息。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為本集團資本架構的重要指標。資本負債比率按淨負債除以資本虧損總額加淨負債計算。下表呈列我們資本負債比率的計算方法。

	於	
	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計息借款	46,084,893	49,199,497
應付賬款	461,204	438,472
應付工程款項及應計費用及應付工程保留金	260,163	296,4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34,250	6,209,46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5,568	46,705
其他負債	176,872	235,847
租賃負債	242,103	273,72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71,272)	(18,831,109)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93)	(17,817)
淨負債	38,620,288	37,851,261
資產虧損	(7,097,249)	(5,056,422)
資本虧損總額	(7,097,249)	(5,056,422)
資本及淨負債	31,523,039	32,794,839
資本負債比率	122.5%	115.4%

現金流量

下表呈列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元 (以百萬計)	2020年 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87.3)	(1,445.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0.6)	(385.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430.6)	6,65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478.5)	4,819.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31.1	14,087.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8.7	(47.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3,371.3</u>	<u>18,859.5</u>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由於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及我們的澳門業務產生的經營虧損所致。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8.873億港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14.5億港元。由於COVID-19大流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虧損為9.383億港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31.7億港元。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減少主要由於經營虧損減少及營運資金賬目變動所致。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現金淨額減少主要由於COVID-19大流行的不利影響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606億港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3.855億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用的現金淨額包括主要為與保養資本開支相關的成本1.718億港元，惟部分被已收利息1,130萬港元所抵銷。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用的現金淨額包括主要為與保養資本開支相關的成本4.717億港元，惟部分被已收利息6,970萬港元及保險索償所得款項1,660萬港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44.3億港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則為66.5億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由於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信貸融通36.0億港元、利息付款11.5億港元、租賃負債的本息付款5,450萬港元及債務融資成本付款1,670萬港元所致，惟部分被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循環信貸融通所得款項3.886億港元所抵銷。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由於收取發行WML 2026票據所得款項淨額57.7億港元及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循環信貸融通所得款項56.4億港元所致，惟部分被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信貸融通及循環信貸融通38.9億港元、利息付款8.080億港元及租賃負債的本息付款5,650萬港元所抵銷。

債項

下表呈列我們的債項概要。

債項資料

	於 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以千計)	2020年 12月31日 港元
銀行貸款	9,783,833	12,989,897
優先票據	36,489,796	36,437,321
未攤銷的債務融資成本及溢價金，淨額	(188,736)	(227,721)
計息借款總額	<u>46,084,893</u>	<u>49,199,497</u>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

概覽

於2018年12月21日，WRM的優先有抵押銀行融通經修訂，以(其中包括)延長優先有抵押定期貸款及循環信貸融通的到期日。於2021年6月30日，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由一項結合港元及美元的約120.6億港元等額融通所組成，當中包括一項約62.3億港元等額的足額優先定期貸款融通，以及一項約58.3億港元等額的優先循環信貸融通。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循環信貸融通下有約22.8億港元的資金可供動用。

經修訂定期貸款融通自2020年9月30日起按季度分期逐步償還本金的2.875%至4.50%，最後一期將於2022年6月26日（倘2022年6月26日不是營業日，則為前一個營業日）償還本金的75%。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願提前償還約32.0億港元等額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融通（不包括4.050億港元等額的契約攤銷還款），未來契約的攤銷還款已按比例修訂。

循環信貸融通下任何未償還借款的最終到期日為2022年6月26日（倘2022年6月26日不是營業日，則為前一個營業日），於最終到期日時循環信貸融通的任何未償還借款均須償還。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借款根據WRM的槓桿比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0厘至2.25厘年利差計息。WRM已就永利澳門信貸融通支付慣常費用及開支。

抵押及擔保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借款由Palo及擁有WRM權益的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保，並以WRM及Palo的絕大部分資產及權益作抵押。

次級地位貸款人

WRM亦與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訂立銀行擔保償還協議，以根據批給協議的規定向澳門政府作出擔保。此項擔保的金額現時為3.00億澳門元（約2.913億港元），有效期直至批給協議的期限結束後180日。該擔保乃保證WRM履行批給協議，其中包括支付若干溢價金、罰款和違約賠償。該擔保以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同一抵押品組合作第二優先擔保。

其他條款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載有聲明、保證、契諾及違約事件，乃屬澳門娛樂場發展融資之慣例。導致違約事件的情況包括：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WRM的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至少51%或不再保留指揮或促使指揮WRM的管理和政策的權利。倘出現違約事件，貸方有權採取若干補救措施，包括要求提前清償優先有抵押信貸融通下WRM的應付債項。董事確認並無違反永利澳門信貸融通所載的財務契諾或一般契諾。

本公司並非信貸融通協議及有關協議的訂約方，及就此並無權利或責任。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再融資承諾

2021年8月，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收到本金總額最多15.0億美元(約116.5億港元)的優先無抵押循環信貸融通的貸方承諾，最終到期期限為自開始起為期四年。本公司預計將於2021年第三季訂立該融通，並於訂立後使用該新融通的部分借款所得款項淨額，促進償還現有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未償還借款97.8億港元。

WML優先票據

於2017年9月20日，本公司完成發行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本公司已動用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所得款項淨額及手頭現金撥資，作為償還WML 2021票據的成本。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的利息須自2018年4月1日起在每半年期末於每年4月1日及10月1日支付。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將分別於2024年10月1日及2027年10月1日到期。

於2019年12月17日，本公司完成發行WML 2029票據。本公司預計使用WML 2029票據所得款項淨額的若干金額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惟須視乎業務是否自COVID-19大流行的影響中恢復而定。WML 2029票據的利息須自2020年6月15日起在每半年期末於每年6月15日及12月15日支付。WML 2029票據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將於2029年12月15日到期。

於2020年，本公司完成發行WML 2026票據及WML 2028票據。本公司預計使用WML 2026票據所得款項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未償還定期貸款及用作一般公司用途，並使用WML 2028票據所得款項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WML 2026票據的利息須自2021年1月15日起在每半年期末於每年1月15日及7月15日支付。WML 2028票據的利息須自2021年2月26日起在每半年期末於每年2月26日及8月26日支付。WML 2026票據及WML 2028票據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將分別於2026年1月15日及2028年8月26日到期。

WML優先票據為WML的一般無抵押責任，並在付款權利方面與所有WML現有及未來的優先無抵押債項享有同地位；將較WML的所有未來從屬債項(如有)優先；將實際上從屬於WML所有未來有抵押債項，惟以充當有關債項抵押的資產價值為限；及將在架構上從屬於WML的附屬公司的所有現有及未來負債(包括永利澳門信貸融通)。

WML優先票據契約載有契諾，限制WML(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能力，其中包括：與另一間公司合併或整合；轉讓或出售其全部或絕大部分的物業或資產；及租賃其全部或絕大部分的物業或資產。WML優先票據契約亦載有慣常違約事件。倘違約事件乃因若干破產或無力償債事件所致，則所有當時尚未償還的WML優先票據將即時到期並須予償還，而毋須進一步行動或通知。

在(1)發生任何事件，致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連續十日或以上期間並無擁有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發行每項WML優先票據當日的大致相同規模進行博彩活動而言屬必要的有關牌照、批給、轉批給或其他許可或授權，且該事件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或(2)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終止、撤回、撤銷或修訂任何有關牌照、批給、轉批給或其他許可或授權發生時，則各WML優先票據持有人將有權要求本公司購回該持有人全部或任何部分的WML優先票據，購買價相等於票據本金金額100%的現金加上應計及未付利息。

倘本公司發生控制權變動(定義見WML優先票據契約)，其必須按相等於票據本金總額101%的價格，加上應計及未付利息，購回WML優先票據。根據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契約，將構成控制權變動的情況有(其中包括)出售、轉讓、轉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集團全部或絕大部分物業或資產予任何人士(本公司前任主席兼行政總裁或其關聯方除外)、進行導致任何各方(本公司前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其關聯方除外)成為WRL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50%以上的直接或間接擁有人的任何交易及董事會大多數成員並非在任董事的首日。分別根據WML 2026票據、WML 2028票據及WML 2029票據契約，將構成控制權變動的情況有(其中包括)進行導致任何各方(WRL或WRL的聯屬公司除外)成為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50%以上(按投票權計量，而非按股權數目計量)的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人的任何交易。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集團並無與特別目的實體訂立任何交易，亦無參與涉及衍生工具的任何交易。我們並無擁有已轉讓予非綜合實體的資產的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

其他流動性事宜

集團預期以手頭現金、我們信貸融通下可動用的資金、新借款及經營現金流量為我們的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提供資金。然而，我們不能肯定經營現金流量將足以應付該等用途。我們可能會於債項到期時或之前就全部或部分債項安排再融資。我們不能肯定集團是否將能夠按可接受的條款為債項安排再融資，或最終是否能夠安排任何再融資。

新的業務發展或其他未能預見的事件(包括與COVID-19相關的事件)可能發生，導致需要籌集額外資金。我們概不對有關任何其他機會的業務前景作出保證。我們或須為任何其他發展尋求額外融資。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應對市場需求及客戶的喜好，以及為增加收益，我們一直並將繼續提升及翻新我們的度假村。我們已經產生及將繼續產生與此等提升和翻新工程有關的資本開支。

考慮到我們的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信貸融通下可動用的資金、票據發行所得款項及內部產生的資金，我們相信我們持有足夠的流動資產以滿足現時及預期的營運資金及經營需要。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的董事已確認，所有關聯方交易均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並已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其條款屬公平合理。

重大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下文載列我們業務涉及的重大風險因素，大致分類為：(i)與業務相關的風險；(ii)與我們於澳門營運相關的風險；及(iii)與債務相關的風險。我們現時並不知悉或目前認為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與業務相關的風險

COVID-19的初始爆發及後續的COVID-19大流行已經且可能將會繼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附屬公司派付股息及分派的能力有不利影響。

於2020年1月，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爆發，並於此後蔓延至世界各地。目前，尚無完全有效的COVID-19治療方法獲廣泛批准，且不可保證能研發出完全有效的治療方法。儘管疫苗已被研發並獲若干政府衛生部門批准投入使用，但該等疫苗向公眾普及的速度以及其遏制COVID-19的傳播的速度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COVID-19大流行及COVID-19的傳播以及疫情復發的風險將繼續對我們業務多方面以及人們旅遊及於人流密集的室內場所參與活動(如於我們物業提供的活動)的能力及意願有不利影響。

為應對及不斷致力減少COVID-19的初始傳播，我們根據政府指令暫時關閉澳門的娛樂場業務。自重開後，我們已實施若干針對COVID-19的防護措施。目前，每張賭枱的座位數量限制、加大角子機間距、體溫檢查、口罩防護、健康申報以及訪澳旅客入境時須出示COVID-19檢測結果陰性證明等措施仍然生效。儘管目前我們的所有物業都已開放，我們無法預測日後會否發生全部或部分關閉。例如，倘日後確診COVID-19病例與澳門的娛樂場有所關聯，可能會導致澳門所有的娛樂場業務暫停，包括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娛樂場業務。

由於COVID-19大流行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廣泛的檢疫隔離措施以及旅遊限制及警告，使到訪澳門的人數及澳門的博彩毛收益自COVID-19爆發以來顯著減少。雖然部分初始防護措施及限制自最初實施以來已有所放寬，但若干邊境管制、旅遊相關限制及條件，包括檢疫隔離及醫學觀察措施、嚴格的健康申報、COVID-19檢測及其他措施仍然生效。鑑於COVID-19大流行所產生的相關狀況及應對情況不斷演變，倘COVID-19疫情有不利轉變，已取消的措施可能會被重新執行。此外，當旅遊警告及限制被完全解除後，對娛樂場度假村的需求在很長一段時間內仍可能低迷不振，以及前往澳門的入境旅遊可能恢復緩慢。我們無法預測我們物業的經營業績何時或甚至能否重歸疫情爆發前的水平。具體而言，認知或實際經濟環境的不利變動(包括COVID-19大流行造成的失業率上升、收入水平下降及個人財富流失)，或會對選擇性消費及旅遊等消費者行為(包括對娛樂場度假村的需求)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無法預測COVID-19大流行對我們的合作夥伴(例如承租人、旅行社、供貨商及其他供應商)的影響，合作夥伴遭受影響亦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鑑於COVID-19日後潛在擴散或緩和的程度及時間，以及防護措施的實施或解除尚不確定，疫情對我們2021年及可能對其後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會有重大影響，惟目前無法合理估計其影響。倘COVID-19大流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其亦可能導致與業務相關的許多其他風險增加，包括與我們籌集資金的能力、我們高水平的債務、我們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債務的需求以及我們遵守規管債務的協議所載契諾或其他限制的能力相關的風險。此外，COVID-19大流行令全球經濟及需求的不確定性顯著增加。全球從COVID-19大流行的經濟影響中復甦可能需要多年時間，可能繼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不能於2022年6月26日或之前獲得延長或重續批給或取得新的批給，我們將不能再從澳門博彩業務賺取收益。

我們與澳門政府的批給協議期限以及銀河、澳娛綜合、威尼斯人澳門、澳門美高梅及新濠所持有的相關批給或轉批給均將於2022年6月26日屆滿。除非與澳門政府簽訂任何另外的協議將批給協議期限延長或重續或我們獲得新的博彩批給或我們度假村於澳門經營博彩業務所需的其他權利，否則於批給協議期限屆滿時，我們於澳門的所有博彩業務、娛樂場及相關設備將無償自動轉讓予澳門政府，且我們將不再自該等業務產生博彩收益。此外，根據規範本公司本金總額364.9億港元WML優先票據的契約，倘發生任何事件，致使WML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連續十天或以上期間均無以各優先票據發行當日擁有或管理娛樂場或博彩區或經營娛樂場的大致相同方式於澳門擁有或管理娛樂場或博彩區或經營娛樂場的幸運博彩，且該事件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WML優先票據的持有人可要求本公司按面值購回該持有人全部或任何部分的WML優先票據，加上任何應計及未付利息（「特別認沽權」）。

澳門政府已公開表示正研究博彩批給及轉批給的重續、延長或發出流程。本公司正密切關注澳門政府的批給重續或延長流程的進展，且目前相信其批給將獲重續或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以後。無法延長或重續批給協議或取得新批給而導致WML優先票據持有人能夠行使特別認沽權會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澳門法律及法規。合規成本或未能遵從該等法規及政府機關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根據澳門法律及法規，我們度假村的營運取決於我們持有所有監管牌照、許可、批文、註冊、適當資格審查報告、法令及授權。規管此等牌照、許可及其他批文的法律、法規及條例一般涉及博彩業務擁有人及管理人和財務上擁有博彩業務權益或參與博彩業務的人士的責任、財政穩定狀況及性質。

WRM及其董事、主要僱員、管理公司及持有WRM股份5%或以上權益的股東必須稱職且須於批給協議期內受到澳門政府的持續監察及監督，以確保彼等適合於澳門經營博彩業務。澳門政府的監督旨在維持澳門博彩業公平誠信經營，保障澳門向司法權區內所經營娛樂場徵收稅項的利益。

我們的業務亦須受到澳門政府多個機關的行政審查及批核，包括博彩監察協調局、衛生局、勞工事務局、土地工務運輸局、消防局、財政局(包括財稅廳)、澳門金融管理局、金融情報辦公室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旅遊局。我們概不能保證我們能持有所有必要批文及牌照，倘未能持有上述批文和牌照，我們的業務及運作可能會受到嚴重影響。

未能遵守批給協議條款以及適應澳門的監管及博彩規定可能導致批給協議撤銷或以其他方式對我們在澳門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博彩業監管的發展可能難以遵從，並大幅增加我們的成本，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是WRL的一間附屬公司，因而面臨美國監管機關可能不允許我們以與我們所擬定或適用美國博彩機關要求我們在美國開展業務所一致的方式在澳門開展業務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特別容易受到包括因經濟不景或地緣政治緊張導致消費者的選擇性消費減少的影響。

全球宏觀經濟環境正面對嚴重挑戰，包括持續經濟不景及全球經濟可能衰退，主要是受到全球COVID-19大流行、營商氣氛及前景不樂觀、各種地緣政治及貿易相關緊張局勢所致。我們的財務業績已經並預期將會繼續受到全球及區域經濟影響。全球或區域經濟任何嚴重或持續下滑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近期，國際關係亦愈趨緊張，尤其在國際貿易方面，包括提高關稅及公司及行業的特定限制。除了國家安全政策的變化及地緣政治問題，該等問題會影響全球及區域經濟，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政府機構對目標行業及公司施加了各種限制，或會對目標對象及於同一國家營運的其他公司及人員造成不利影響。該類事件亦已導致全球股票及債務資本市場大幅波動，或會導致全球信貸市場的流動性大幅收縮。

消費者對酒店、娛樂場度假村、貿易展覽及會議以及我們所提供的豪華設施的需求特別容易受到經濟下滑所影響，從而對休閒活動的選擇性消費有不利影響。由於我們有大量客戶來自中國、香港及台灣，我們周邊地區的經濟狀況對澳門博彩業和我們的業務影響尤甚。消費者選擇性消費或消費者偏好的變化受多個因素影響，例如整體經濟現狀的預計或實際經濟狀況、高失業率、消費者對可支配收入及財富變動的預期或消費者的可支配收入及財富的實際變動、經濟衰退、消費者對經濟的信心改變、對戰爭及恐怖主義活動的擔憂，均可能會減少客戶對我們所提供的豪華設施及休閒活動的需求，因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負面影響。

持續的調查、訴訟及其他糾紛可能會分散管理層注意力，還可能引致負面報導及監管機關的額外審查。

我們面臨多項與業務相關的申索。上述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以及日後可能發生的任何其他事宜可能代價高昂且可能會轉移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營運的注意力。該等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亦可能導致監管機關對我們進行額外審查，從而有可能引起對有關我們的博彩牌照及我們成功競投新興博彩市場機遇的能力的調查，並可能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有關行動、訴訟及輿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競爭地位造成負面影響，且可能減低對我們股份的需求，繼而對我們股份的交易價格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倚賴主要管理人員及僱員的持續服務。倘我們不能挽留我們的主要人員或吸引及挽留其他高技術僱員，我們的業務將會受損。

我們維持競爭地位的能力很大程度取決於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服務。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未來能否吸引、聘用及挽留合資格營運、營銷、財務及技術人員。我們依賴主要管理人員及充足合資格僱員的持續服務，以實現我們的目標及發揮我們的高水平的服務標準。由於澳門本地勞動力的有限供應及進口勞動力的限制及配額，澳門的勞動力資源競爭激烈。就最近開業或預期日後開業的大型度假村所需的勞動力及澳門本地勞動力所擁有的其他就業機會，均導致對澳門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合資格僱員的競爭進一步加劇。倘我們未能取得、吸引、挽留及培訓主要管理人員及充足的合資格僱員，及為僱員取得任何所需的簽證或工作許可，則可能會影響我們在營運及發展項目配備充足管理人員及僱員的能力，繼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主要管理人員及營運人員流失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需求或會受到緊張的國際關係、經濟轉差、簽證及旅遊限制或困難、反貪腐運動、國際貨幣轉賬限制及地區政府實施的其他政策或措施的不利影響。

我們有相當部分的博彩收益來自中國、香港及台灣客戶。緊張的國際關係、經濟轉差及其他類似事件均可能對到訪我們物業的遊客人數及消費金額有不利影響。此外，政府不時採取的政策(包括我們客戶面臨的簽證及旅遊限制或困難，例如對需要簽證的遊客的出境簽證限制或對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遊客入境簽證限制)可能影響從該等受影響地區(包括中國、香港及台灣)到訪我們物業的旅客人數。我們並不確定日後何時或會否推行限制中國公民到訪的政策，亦不確定日後何時或會否在未經通知下調整有關政策。另外，反貪腐運動可能影響部分客戶的行為及消費模式。該等運動加上實行的貨幣流出政策已明確導致多個地區收緊了貨幣轉移法規。該等政策可能影響旅客人數及消費金額。該等運動和貨幣轉移限制的整體效應可能對我們的收益及經營業績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業務特別容易受客戶到訪我們度假村旅遊及消閒的意願影響。若干國家出現恐怖主義行為或可能出現恐怖主義行為、傳染病的爆發、區域性政治事件及事態發展或會嚴重干擾空運及其他旅遊方式，可能對旅客到訪我們度假村的意願有負面影響。此等事件或事態發展可能減少到訪我們設施的旅客人數，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倚賴客戶旅遊的意願。目前且日後僅少量營業額由本地居民產生。大部分客戶以旅遊方式到訪我們的澳門物業。恐怖主義行為或擔心可能發生此等行為或會嚴重阻礙本地及國際旅遊，導致客戶減少到訪澳門(包括我們的物業)。區域性衝突可能對本地及國際旅遊產生類似影響。空運或其他旅遊方式因任何恐怖主義行為、敵對行動的爆發、戰爭升級或全球爆發傳染病而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此外，全球政治趨勢和全球主要經濟體的政策導致的政府行動及不明朗因素(包括潛在的旅遊、貿易和移民障礙及限制)可能會減少對我們的酒店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同時減少到訪我們的度假村。

我們能否持續取得成功取決於我們維持我們的度假村聲譽的能力。

我們的策略及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依賴各界對我們的度假村及我們所提供服務水平的正面看法。任何對我們聲譽的損害可能對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聲譽會因未能提供我們為人熟悉的優質設計及客戶服務或因我們無法控制的事項而受到負面影響。我們的聲譽亦會因有關本公司或我們度假村的負面報導(包括因社交媒體報導，不論相關報導是否準確)受損。媒體和社交媒體形式不斷擴展，擴大了負面報導的潛在範圍，並使負面宣傳更加難以控制及有效管理。

我們所有的現金流量均倚賴有限數目的度假村，致使我們較有更多經營物業的博彩公司面臨更大的風險。

目前我們所有的經營現金流量完全倚賴我們的澳門業務。因此，與擁有更多經營物業或地域更多元化的博彩公司相比，我們面臨更大程度的風險，所面臨更大程度的風險包括以下因素：

- 本地經濟及競爭狀況的變化；
- 影響旅遊和休閒行業的因素包括傳染病爆發(例如COVID-19)、公眾暴力事件、騷亂、示威、極端天氣狀況或自然災害、若干地緣政治事件、軍事衝突及任何未來安全警示及／或於澳門及鄰近地區的恐怖襲擊；
- 本地政府法律法規或其詮釋(包括博彩法律法規、禁煙令及旅遊與簽證政策)的變化；
- 對我們業務的廣泛監管以及遵守或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成本；
- 對中國、香港或台灣公民訪澳的限制或條件，包括由於COVID-19大流行作出的限制或條件及若干不時影響潛在旅客訪澳簽證發放的措施；
- 政府加強對國際金融交易的監管；
- 影響建築、開發及／或營運的技術及非技術勞動力的短缺；
- 維護我們物業的成本增加；
- 到訪澳門的旅客人數減少；及
- 我們度假村的博彩及非娛樂場活動減少。

上述任何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支付或維持與債務有關的契約的能力有不利影響。

我們為一間母公司，目前及未來的主要現金來源來自我們的附屬公司的分派。

本公司是一家控股公司，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WRM擁有及經營位於澳門路氹地區及澳門半島的娛樂場度假村勝地「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因此，我們的主要現金來源為我們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相關的股息及分派，該等股息及分派來自我們經營物業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我們的附屬公司未來可能不會產生足夠收益及現金流量以支付股息或分派。例如，倘COVID-19大流行持續阻礙我們的博彩業務或阻礙旅客訪澳，或疫情進一步升級，則可能對我們的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其向我們支付股息或分派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娛樂場、酒店、會議及其他設施面臨激烈競爭，其於日後或會進一步加劇。

娛樂場／酒店行業競爭激烈。自從2002年澳門博彩業開放以來，澳門的娛樂場數目大幅增加。澳門有六名博彩營運商，包括WRM。三間承批公司為WRM、澳娛綜合和銀河。三名獲轉批給人為新濠、澳門美高梅和威尼斯人澳門。於2021年6月30日，澳門有41間娛樂場，其中22間由澳娛綜合經營。六名現有營運商各自擁有經營中的娛樂場業務，而當中數名營運商正在進行擴充計劃。澳門政府自2009年4月起可授出額外的博彩批給。倘澳門政府授出額外批給或轉批給而允許其他競爭者於澳門經營，我們會面臨額外競爭，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過去幾年，若干現有承批公司及獲轉批給人於路氹地區開設設施，大幅增加澳門的博彩及非博彩供應，並預計在不久的將來於路氹地區繼續發展及進一步開設設施。

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亦面對世界各地的娛樂場的競爭，包括新加坡、南韓、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柬埔寨、澳洲、拉斯維加斯、及提供博彩娛樂的亞洲郵輪及其他亞洲地區的娛樂場。此外，若干亞洲國家和地區（例如日本、台灣及泰國）已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日後可能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會加劇我們業務面臨的競爭。競爭加劇或會導致損失客戶，因而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任何違反適用反洗錢法律法規或反海外賄賂法的情形或制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涉及大量現金，並受各司法權區的申報及反洗錢法律法規規管。澳門政府當局高度重視博彩行業及反洗錢法律法規的合規事宜。本公司可能不時受到與遵守該等法律法規相關的政府及監管詢問。本公司將配合所有相關詢問。任何違反反洗錢法律法規的情形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此外，作為WRL的附屬公司，我們受反海外賄賂法及其他反貪腐法律的規管，相關法規通常禁止美國公司及其中介機構為獲取或保留業務而向外國政府官員提供、承諾、授權或作出不當付款。違反反海外賄賂法和其他反貪腐法律可能會導致嚴厲的刑事及民事制裁以及其他懲罰，美國證交會及美國司法部已針對相關法律法規加強執法行動。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及商務部根據美國對外政策和國家安全目標，對選定的海外國家、組織及個人管理及實施經濟及貿易制裁。未能遵守此等法律及法規或會增加我們的營運成本、減低我們的利潤或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其他不利影響。

我們為防止違禁行為而實施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以及僱員培訓及合規計劃或無法有效遏止我們及我們聯屬公司的董事、僱員、承包商或代理違反或規避我們的政策及法律。倘我們或我們聯屬公司或我們各自的董事、僱員或代理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或規管業務之公司政策，本公司或會面臨調查、起訴及其他法律程序及可能導致民事處罰、行政補救及刑事制裁之法律行動。任何該等政府調查、起訴或其他法律程序或行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與我們度假村或企業責任有關的不利事件或不利報導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從而對我們的財務業績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價值(包括我們的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其他主要持份者以及我們經營業務所在社區對我們的看法)均為重要資產。我們的業務正面臨越來越多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有關的審核，倘我們未有在多元與包容、環保、供應鏈管理、可持續發展、工作場所規範、人權、慈善及支援本地社區等多個方面採取負責任的行動，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價值亦可能受損。任何對我們聲譽的損害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遵守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可能會引致額外的費用及合規風險。

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為博彩公司帶來不確定因素。這些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在很多情況下會因缺乏針對性、近期發佈及／或缺乏指引而有不同理解。因此，隨著監管機關提供新指引，該等法律法規的實踐應用或會隨時間發展。此外，娛樂場、金融機構及上市公司可能受進一步規管。這可能會導致持續存在不確定因素及令合規成本增加。由於我們致力保持高水平的合規及公開披露標準，我們為遵守不斷發展的法律、法規及準則所作的努力已經並有可能繼續導致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此外，各方對我們有否遵守該等新的及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或會有不同解讀。

系統故障、資訊洩露及充分維護網絡安全的成本或會對我們的業務有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資訊技術及其他系統(包括由與我們簽約提供數據服務的第三方所維護的系統)以維護及傳輸大量客戶財務資料、信用卡結算、信用卡資金轉賬、郵寄名單及預訂資料以及其他可供辨識個人身份的資料。我們亦保存重要的公司內部數據，例如關於我們僱員的個人身份資料以及與我們業務相關的資料。我們為保護客戶、僱員及公司資料而實施的系統和程序受到不斷變化的安全漏洞風險影響。該等風險包括網絡及實體安全漏洞、系統故障、電腦病毒以及客戶、公司僱員或第三方供應商僱員的疏忽或蓄意的不當使用。我們為阻止和減輕該等風險所採取的措施未必成功，且我們防範網絡安全風險的保險保障範圍未必充足。我們的第三方信息系統服務供應商面臨與我們類似的網絡安全風險，而我們不直接控制其任何信息安全運作。

儘管我們目前已採取安全措施，我們和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設施及系統仍可能受安全漏洞、惡意攻擊、網絡釣魚攻擊、電腦病毒、數據錯位或丟失、程序或人為錯誤及其他事件的損害。由於網絡攻擊快速演變的特質，我們越來越難以預測及預防網絡攻擊，且由於電腦功能更新或其他技術發展，我們保護系統免受攻擊或入侵的技術可能過時。

任何被視為或實際上涉及我們或第三方盜用、丟失或其他未獲授權而公開機密或個人身份資料的電子或實體安全漏洞(包括入侵我們的網絡安全)，均可能干擾我們的業務，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我們與客戶或僱員的關係，令我們面臨訴訟、巨額罰款、處罰及責任的風險，導致客戶及僱員對我們的信心受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不利影響。由於我們並不控制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亦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發生任何電子或實體電腦入侵及安全漏洞，因此任何被視為或實際未獲授權而公開有關我們僱員、客戶或網站訪客個人身份資料的行為，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信譽，並削弱我們吸引及挽留僱員及客戶的能力。隨著該等威脅發展及增強，我們或會認為有必要進一步加大對數據及基建保護的投資，包括實施新電腦系統或升級現有系統、投放額外人員及配置與維護相關技術、聘請第三方顧問及培訓僱員。發生上述任何網絡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收集、儲存或使用的機密或可供辨識個人身份的資料的任何不當使用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業務使用及傳送大量僱員及客戶資料，包括信用卡號碼和我們在人力資源外判、網站寄存及各種形式的電子通訊等方面當中所維護的各種信息系統中的其他個人信息。我們的客戶及僱員對我們會充分保護其個人信息抱有很高的期望。我們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受隱私法律及法規規管，而隱私法律經常變化，各司法權區差異顯著。除政府法規外，我們亦須遵守信用卡行業標準或其他適用的數據安全標準。遵守適用的隱私法規或會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及／或對我們向客戶推廣產品、物業及服務的能力有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沒有遵守(或若干情況下，我們委託的第三方沒有遵守)適用的隱私法規或儲存數據的系統安全受損，可能導致聲譽受損及／或被罰款、支付損害賠償、訴訟或被限制使用或傳送數據。我們所收集、儲存或使用的機密或可供辨識個人身份的資料(無論有意或無意)的任何不當使用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有重大影響，包括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和我們與客戶、僱員及投資者的關係。

倘我們的電腦系統及網站遭破壞或停止有效運作，我們的業務或會受損。

我們依靠我們的電腦系統記錄和處理交易以及管理和經營業務，包括處理付款、財務業績會計處理及報告以及管理僱員及僱員福利計劃。鑑於我們業務的複雜性，維持電腦硬件及軟件系統的不間斷運行至關重要。儘管我們採取了預防措施，但我們的系統仍易受安全漏洞、電腦病毒、技術故障、系統容量不足、停電、自然災害以及僱員或第三方顧問使用不當等造成的損害或中斷。倘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受損或停止正常運行，我們可能須作大量投資以維修或更換。此外，與我們客戶或僱員相關的機密或敏感數據可能會丟失或被盜用。我們信息技術系統出現任何重大中斷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欺詐、詐騙及盜竊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客戶或會透過使用假冒籌碼、隱蔽行動及其他手法與我們的僱員合謀企圖或進行欺詐或詐騙，以圖增加彼等的贏率。我們的客戶、訪客及僱員亦可能觸犯如盜竊罪行，以盜取不屬於彼等的籌碼。我們已採取措施以保障我們的利益，包括實施各種系統、程序及技術以緩解該等風險、進行充足的僱員訓練、監察、保安及調查以及於我們的籌碼上安裝適當的保安設備，例如內置式無線電波頻率辨識標籤。儘管我們努力應對，我們未必能及時防止或偵測該等犯罪行為或計劃，而我們所持有的相關保險可能不足以抵償我們的損失(視乎個別事件)，而可能導致我們的博彩營運有所損失及產生負面的公眾形象，以上兩者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

欺詐網站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欺詐性網上博彩和投資網站的國際運作已大幅增加，試圖誘騙並欺詐公眾。該等欺詐網站主要針對中國公民，經常假冒一個或多個澳門娛樂場甚至澳門政府的分支機構。該等欺詐網站看似十分專業，並會不時於網站載列虛假陳述，試圖冒充合法企業，或聲稱與合法企業或政府機關互有聯繫，或獲合法企業或政府機關所認可。該等網站亦可能不法地展示由合法企業或政府機關擁有的標誌及商標，或以欺詐手段使用相似的標誌及圖像令其看似合法。我們不提供網上博彩或任何形式的投資賬戶。使用我們的名稱(例如「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在內的「永利」相關商標等)或類似的名稱或與我們相似的形象提供該等或類似活動及機會的網站，概未獲我們授權並且可能是非法並有犯罪意圖的。本集團概不對該等網站的內容承擔任何責任。

倘我們嘗試透過民事訴訟及向有關當局舉報該等網站使該等網站關閉(如適用，包括潛在刑事起訴)不成功或未能及時完成，該等未經授權的活動可能會繼續並損害我們的聲譽，且對我們的業務構成負面影響。我們為防止全球未經授權使用知識產權所作出努力而購買及保護有關產權，可能成本高昂，且未必成功保障及維護知識產權資產的地位及價值。

如欲舉報任何欺詐網站或聲稱與本集團有關連的電子郵件，請電郵至 inquiries@wynnmacau.com。

倘若第三方成功挑戰我們擁有或使用永利相關商標及／或服務標誌的權利，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損害。

我們獲Wynn Resorts, Limited及Wynn Resorts, Limited的聯屬公司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授權使用若干「WYNN」相關商標及服務標誌。我們的知識產權資產，特別是「WYNN」的標識版本，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根據許可安排，WRM獲授權就WRM在澳門經營的酒店娛樂場業務使用「WYNN」商標，並每月支付專利費作回報。許可安排並非設有固定年期的安排；其可於發生若干事件時終止，包括倘WRL集團喪失其於「WYNN」商標的權利、倘Wynn Resorts, Limited不再持有WRM超過50%的投票權益，或於Wynn Resorts, Limited或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進入破產程序的情況下法院任命了財產管理人。倘現有許可安排終止，且我們未能與WRL集團就「WYNN」商標訂立新安排，我們將失去使用「WYNN」品牌名稱以及「WYNN」商標及域名的權利。我們喪失使用該等「WYNN」相關商標的能力會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已向美國專利及商標局及包括澳門、中國、香港、新加坡、台灣、日本、若干歐洲國家及全球各地其他各司法權區的註冊處在內的商標註冊處提交申請，以就各類商品及服務註冊不同的「WYNN」相關商標及服務標誌。

倘若第三方成功挑戰我們擁有或使用「WYNN」相關商標及服務標誌的權利，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損害。我們亦面臨第三方可能於未經授權的情況下使用「WYNN」相關商標的風險。

此外，由於電腦化博彩設備技術的普及和在商業運作的普及使用，其他形式的知識產權(如專利及版權)也越來越具有相關性。日後第三方可能聲稱擁有更優先的知識產權，或指控其知識產權涵蓋了我們某些方面的業務。就相關指控的辯護可能會產生巨額開支，而且倘此類索賠被成功起訴，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與我們於澳門營運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澳門業務可能受不利政治及經濟狀況的影響。

我們的澳門業務在新興市場開展業務時面臨著重大政治、經濟和社會風險。我們的澳門業務的未來成功將取決於澳門和中國的政治及經濟狀況。例如，該地區的財政衰退、國際關係及民間、本地或國際動盪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不僅會減少客戶對娛樂場度假村的需求，還會增加徵收稅項及外匯管制的風險，或增加可能會阻礙我們的澳門業務或我們調回資金的能力的其他政府限制、法律或法規的風險。

澳門控煙法例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

根據澳門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自2019年1月1日起，娛樂場內僅可在沒有博彩活動的獲批的獨立吸煙室吸煙，該等吸煙室須滿足法規載列的條件。現行控煙法例及擬推行娛樂場全面禁煙的任何控煙法例可能令潛在的吸煙博彩客戶減少光顧澳門娛樂場，導致客戶人數下降或縮短客戶到訪我們物業的時間，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極端天氣狀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澳門的亞熱帶氣候及於南中國海的位置受到包括颱風及暴雨(例如2018年的颱風山竹及2017年的颱風天鴿)在內的極端天氣狀況的影響。不利的天氣狀況可能對我們度假村的盈利造成負面影響，並妨礙或阻止顧客前往澳門。任何洪災、計劃外的技術或運輸服務中斷或公共設施供應中斷可能導致我們的物業關閉。我們無法預測或控制該等事件的發生及時間，而該等事件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澳門業務未能遵守批給協議，澳門政府可無償終止批給，這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嚴重不履行批給及適用澳門法律的基本義務，澳門政府有權單方面終止批給。批給協議明確列出澳門政府可單方面解除我們澳門業務批給協議的事實及情況的非完全清單，包括：

- 經營不屬公司宗旨而未獲許可的博彩或業務；
- 無合理理由而連續超逾七日(或一曆年內超逾十四日)暫停澳門的博彩業務營運；
- 欠繳稅項、溢價金、稅捐或其他規定款項；
- 不遵守政府的查驗或監察；
- 經常不遵守批給制度的義務；
- 不遵守澳門政府(尤其是澳門博彩監管部門)的指示；
- 未有維持滿足政府的銀行擔保金或擔保；
- 進入破產程序或無償還能力；
- 進行損害公共利益的嚴重欺詐活動；或
- 重複違反適用的博彩法律。

倘澳門政府單方面解除批給協議，我們的澳門業務須根據適用法律賠償政府，而根據澳門法律界定為娛樂場的區域及博彩營運相關的所有博彩設備將無償轉讓予政府。失去批給會導致我們不得在澳門從事博彩業務，這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博彩中介人賺取我們部分博彩收益。倘我們未能與信譽良好的博彩中介人維持或另行建立成功的業務關係，我們維持或增加博彩收益的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部分澳門博彩收益來自博彩中介人的客戶。澳門娛樂場營運商對博彩中介人所提供的服務競爭日趨激烈。我們預計此競爭會隨著更多娛樂場於澳門開業而進一步加劇。倘我們未能與信譽良好的博彩中介人維持或另行建立成功的業務關係或被我們的競爭對手奪去大量博彩中介人，我們維持或增加我們的博彩收益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將要尋求其他方法與高端客戶建立關係。此外，倘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未能與我們的高端客戶建立或維持關係，我們維持或增加博彩收益的能力或會受損。

我們的博彩中介人的財務資源可能不足以繼續在澳門經營業務，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博彩中介人可能在吸引客戶方面遇到困難。

區內的經濟及監管因素可能導致我們的博彩中介人在澳門經營遇到困難(包括吸引客戶到訪澳門的競爭日趨激烈)。此外，博彩中介人可能面臨流動性下降，以致向客戶授予信貸的能力受局限，且收回過往提供的信貸亦可能有困難。無法吸引足夠的客戶、授予信貸並及時收回到期款項可能對我們博彩中介人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導致博彩中介人清盤或清算其業務或導致部分博彩中介人離開澳門。目前及未來的任何困難都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博彩中介人的服務競爭加劇或會導致我們須向博彩中介人支付更高的佣金費用。

若干博彩中介人於與娛樂場營運商磋商營運協議方面擁有重大的影響力及議價能力。此影響力可導致博彩中介人通過磋商修改我們的營運協議，包括要求取得更高的佣金，或被競爭對手奪去業務或失去與博彩中介人的若干關係。倘我們須增加佣金費用，或由於競爭壓力而修改我們與博彩中介人的有關安排，我們的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與我們合作的博彩中介人未能遵守澳門博彩法例以及嚴謹的誠信及廉正標準，我們的聲譽以及符合批給、澳門博彩法例及其他博彩牌照規定的能力或會受到影響。

與我們合作的博彩中介人的聲譽及誠信對我們本身的聲譽及我們遵守批給、澳門博彩法例及其他博彩牌照營運的能力十分重要。我們定期審閱博彩中介人的誠信及合規程序。然而，我們無法控制博彩中介人對此等嚴謹的誠信及廉正標準的合規工作，而博彩中介人或會違反與我們所簽訂有關確保遵守標準的合約條文。此外，倘我們與誠信被質疑的博彩中介人訂立新業務關係，監管機關或投資者可能對我們本身的誠信有負面印象。倘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未能維持所需的誠信及廉正標準，對我們營運擁有管轄權的博彩監管機關可能會對我們採取行動。此外，倘任何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於我們的物業內違反澳門博彩法例，澳門政府可能酌情對我們、博彩中介人或同時對兩者採取執法行動，我們可能被懲處且聲譽可能會受損。倘博彩中介人沒有履行其財務或其他責任，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可免除責任，此情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

匯率的不利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海外營運的財務報表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時已換算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我們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美元、港元及澳門元計值，且並無重大資產及負債以其他貨幣計值。資產與負債則已按於報告期末生效的通行外幣匯率換算。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項目乃按期內實際外幣匯率或平均外幣匯率計量。此外，我們的澳門業務與澳門政府所訂批給協議規定的貨幣為澳門元。澳門元與港元掛鈎，而兩種貨幣於澳門經常可交替使用。港元與美元掛鈎，兩種貨幣之間的匯率於過往數年均相對維持穩定。倘若港元及澳門元不再與美元掛鈎，此等貨幣的匯率或會大幅波動。此等貨幣的適用貨幣主管機關所釐定的現行匯率亦或會改變。

我們很多付款及支出責任以澳門元計值。我們預計在澳門經營的任何娛樂場的大部分收益以港元計值。因此，我們承受與澳門元與港元及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有關的外匯風險。另外，對於我們產生的以美元計值的債務，澳門元或港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有不利影響。

貨幣兌換管制及貨幣匯出限制或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有負面影響。

若干國家的貨幣兌換管制及對貨幣匯出的限制可能不利於我們的澳門業務取得成功。例如，中國貨幣人民幣目前存在貨幣兌換管制及匯出限制。人民幣匯出限制或會阻礙由中國前往澳門的博彩客戶，抑制澳門博彩業的增長，因而對我們的澳門業務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澳門附屬公司的債務由其大部分資產作抵押。

根據適用法律(包括博彩法例)及若干協定例外情況，我們澳門附屬公司的債項以其絕大部分資產的留置權作抵押。倘該等附屬公司違反融資文件或發生破產、清算、解散或重組，相關有抵押債項持有人將有權首先從該等附屬公司的抵押品中獲得償付，然後我們澳門附屬公司的無抵押債項持有人有權從該等附屬公司的剩餘資產中獲得償付，之後我們(作為股本持有人)方可獲分派任何剩餘資產。

利益衝突可能因我們的若干董事和高級職員亦為WRL的董事而產生。

本公司控股股東WRL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於2021年6月30日擁有我們股份約72%。我們及我們的若干高級職員及董事亦擔任WRL的高級職員及／或董事。對我們及WRL可能有不同影響的決定，包括我們已訂立或將來可能與WRL訂立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導致潛在利益衝突出現。

澳門政府已經對可於澳門營運的賭枱數量設定上限並限制澳門新博彩區的新賭枱的數量。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於永利皇宮的賭枱總數為317張，永利澳門則為322張。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營運的賭枱組合經常因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行業競爭的營銷及營運策略而改變。未能根據預計的市場需求和行業趨勢來調整我們的賭枱組合，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與債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槓桿率高企，未來的現金流量可能不足以供我們履行相關義務，且我們可能難以獲得更多融資。

我們就我們的權益負有大額綜合債務。

我們的債務可能會引致重大後果。例如：

- 因無法履行付款責任或其他責任或會令債務加速到期、抵押品資產被止贖或致使我們破產以及引發其他協議的交叉違約；
- 償還債務需動用我們自業務所得的大部分現金流量，並使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滿足其他現金需求或支付其他資本開支的可動用現金(如有)減少；
- 我們可能無法(在有需要時)獲得額外融資；及
- 就我們支付的部分利息而言，適用利率隨市場利率波動，因此，倘市場利率上升，我們的利息費用也會隨之增加。

我們承受與按浮息計息的信貸融通有關的利率風險。

我們承受與按浮息計息的信貸融通有關的利率風險。我們擬透過管理長期定息借款及浮息借款的組合，輔以在認為有必要時進行的對沖活動，來管理利率風險。我們不能保證此等風險管理策略將產生擬定的效果，利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帶來負面影響。

於2017年7月27日，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金融行為監管局**」)宣佈2021年後不再說服或迫使銀行提交利率計算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基準(「**金融行為監管局公告**」)。金融行為監管局公告以及金融行為監管局市場與批發政策總監隨後於2019年1月28日發表的講話表明，不能且不會保證繼續按當前基準計算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不建議市場參與者依賴其2021年後發佈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金融行為監管局於2021年3月5日宣佈，其不再迫使報價銀行提交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資料且自2021年12月31日起不再公佈若干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方案。截至本公告日期，尚無法預測不再使用或修訂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任何其他參考利率或其相關任何其他改革，或另定參考利率對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其他基準利率的影響。此外，使用替代參考利率或其他改革措施可能導致計算若干債務工具所用利率與當前預期的利率存在重大差異。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借款根據WRM的槓桿比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利差計息。倘取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在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只有一家參考銀行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提供報價或我們收到通知多數貸款人的融資成本超過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則我們須進行不超過30天的真誠磋商，以就釐定受影響借款適用的利率議定替代基準。倘於規定時間內未達成協議，各相關貸款人須證明保留其參與受影響借款的替代基準，可能包括釐定適用利率、替代利息期及／或替代貨幣的替代方法，惟該基準反映其參與融資的成本。已證明的各替代基準對WRM具約束力，並被視為信貸融通協議及適用相關協議的一部分。WRM或會設法償還受影響的未償還借款。尚無法確定任何此類事件可能對我們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

股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宣派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秉承廉正的原則，集團致力維持並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作為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及維持投資團體及行業監管者的尊重的基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守則所載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而編製，並定期檢討及完善，以符合本公司、其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利益。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於2009年9月16日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2010年3月23日，本公司就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公司行為守則(最近於2017年3月更新)。該守則條款的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條款。經向董事作出特別垂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交易標準以及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行為守則，以及本公司的公司行為守則。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

中期報告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蘇兆明先生、Bruce Rockowitz先生及盛智文博士)以及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核數師就中期財務資料發出的審閱報告將載於將向股東寄發的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內。

訴訟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決訴訟。下列訴訟事宜乃按自願基準予以披露，且一如所有其他訴訟，我們無法確保該等事項的結果。

與多金相關的澳門訴訟

WRM於宣稱為多金娛樂一人有限公司(「多金」，一間在永利澳門經營博彩中介人業務的、獨立的、於澳門註冊及持牌的公司)投資者的個人或與其持有信貸賬戶的人士向澳門初級法院提出的若干訴訟中被列為被告。就聲稱由多金一名前員工犯下的盜竊、挪用、欺詐及／或其他罪行(「多金事件」)，訴訟原告指控多金未能承付提取存置於多金作為投資的款項或博彩存款之要求，由此造成該等個人的若干損失。該等訴訟共有的主要指控為，鑑於WRM負責監督多金在永利澳門的活動，WRM作為博彩承批公司應為多金造成所稱損失的行為負責。本公司已於2015年9月14日就多金事件發佈自願公告。

基於澳門顧問的意見，我們相信相關申索並無法律依據且毫無根據。我們擬為該等訴訟中對我們提起的申索進行強烈抗辯。

本公告使用詞彙之定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守則」	指	於2021年6月30日適用的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或「WML」	指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於2009年9月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為Wynn Resorts, Limited的間接附屬公司
「批給協議」	指	由WRM與澳門政府於2002年6月24日訂立的澳門特別行政區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方式的博彩經營批給合同
「路氹土地批給協議」	指	WRM、Palo與澳門政府就澳門路氹地區約51英畝土地訂立的土地批給合約，澳門政府的正式批准已於2012年5月2日刊發的澳門官方公報內刊登
「COVID-19大流行」	指	於2020年1月爆發由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引起的呼吸道疾病。此後該疾病於世界各地迅速蔓延，導致世界衛生組織於2020年3月12日宣佈疫情為大流行
「博彩監察協調局」	指	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萬利」或 「永利澳門的萬利」	指	位於澳門，與永利澳門連接及全面結合的娛樂場度假村，由WRM直接擁有和營運，於2010年4月21日開業
「銀河」	指	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承批公司之一
「本集團」、「集團」或 「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中任何一間），以及該等附屬公司經營的業務；除非文義清楚指明所提述者僅限於本公司本身而非本集團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指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澳門」或 「澳門特別行政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業務」	指	結合之永利皇宮和永利澳門及永利澳門的萬利
「新濠」	指	新濠博亞(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獲轉批給公司之一
「澳門美高梅」	指	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獲轉批給公司之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元」	指	澳門法定貨幣澳門元
「納斯達克」	指	全美證券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
「Palo」	指	Palo Real Estate Company Limited，根據澳門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受陳志玲女士於WRM所持有的10%社會及投票權益及1.00澳門元經濟權益所限)

「中國」或「中國大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及僅就本公告的地理位置及統計數據參考而言，本公告所指的中國並不包括台灣、香港或澳門，「中國的」一詞亦具備相關涵義
「美國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不時的股份持有人
「澳娛綜合」	指	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承批公司之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	指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
「威尼斯人澳門」	指	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獲轉批給公司之一
「WML 2021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13年10月發行於2021年到期之6.000億美元(約46.6億港元)5.250厘優先票據，以及本公司於2014年3月20日發行額外於2021年到期之7.500億美元(約58.2億港元)5.250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5983)，有關票據已合併並組成單一系列
「WML 2024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17年9月發行於2024年到期之6.000億美元(約46.6億港元)4.875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5279)
「WML 2026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20年6月發行於2026年到期之7.500億美元(約58.2億港元)5.500厘優先票據及本公司於2020年8月發行額外於2026年到期之2.500億美元(約19.4億港元)5.500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40259)，有關票據已合併並組成單一系列

「WML 2027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17年9月發行於2027年到期之7.500億美元(約58.2億港元)5.500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5280)
「WML 2028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20年8月發行於2028年到期之6.000億美元(約46.6億港元)5.625厘優先票據及本公司於2020年12月發行額外於2028年到期之7.500億美元(約58.2億港元)5.625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40357)，有關票據已合併並組成單一系列
「WML 2029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2月發行於2029年到期之10.0億美元(約77.6億港元)5.125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40102)
「WML優先票據」	指	WML 2024 票據、WML 2026 票據、WML 2027 票據、WML 2028票據及WML 2029票據之統稱
「WRL集團」	指	Wynn Resor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
「WRM」	指	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根據澳門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WRM股東股息稅項協議」	指	WRM與澳門特別行政區於2016年8月訂立的年期為五年的協議，規定於2016年至2020年每年向澳門特別行政區支付1,280萬澳門元以取代WRM股東就從上述年度所賺取之博彩溢利獲派股息時須支付之所得補充稅；並於2021年3月獲延長，須於2021年支付1,280萬澳門元，及須於截至2022年6月26日止期間支付630萬澳門元
「永利澳門」	指	位於澳門的娛樂場酒店度假村，由WRM直接擁有及營運，於2006年9月6日開業，有關詞彙亦包括永利澳門的萬利(倘適用)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	指	授予WRM合共為179.0億港元(等額)的足額優先定期貸款融通及58.3億港元(等額)的優先循環信貸融通(其後不時修訂及於2018年12月21日再融資)

「永利皇宮」	指	根據路氹土地批給協議的條款，位於澳門路氹地區約51英畝土地上由WRM營運並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的綜合度假村
「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	指	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根據美國內華達州法例成立的公司，為Wynn Resor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
「Wynn Resorts, Limited」或「WRL」	指	Wynn Resorts, Limited，根據美國內華達州法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告所使用之技術詞彙

「平均每日房租」	指	按總客房收益(包括贈送,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入住房間計算的平均每日房租
「籌碼」	指	一種代幣;通常為娛樂場向客戶換取現金或賒欠而發出的塑膠片或塑膠牌,籌碼只能(代替現金)用於賭枱落注
「博彩中介人」	指	澳門政府發牌及註冊的人士或公司,透過安排若干服務(包括交通、住宿、膳食及娛樂)向客戶推廣幸運博彩或其他娛樂場博彩,其活動須受澳門第6/2002號行政法規所規管
「博彩毛收益」	指	共計所有娛樂場博彩活動產生的總收益,於扣除佣金及其他(包括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零售及其他收益的贈送收益)前計算
「娛樂場貴賓計劃」	指	內部市場推廣計劃,據此,我們直接向博彩客戶(包括大亞洲區內的高端及優質客戶)推廣我們的娛樂場度假村。該等受邀客戶有資格參與各項博彩回饋計劃,根據其轉碼數水平賺取現金佣金和客房、餐飲及其他贈送優惠。我們通常根據對客戶、其財務背景及付款記錄的了解,向該等客戶批出信貸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收益」	指	按總客房收益(包括贈送,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可供使用房間總數計算的每間可供使用客房收益
「泥碼」	指	外型可予辨識的籌碼,用作記錄貴賓的投注額,以計算應付予博彩中介人及澳門業務個別貴賓客戶的佣金及其他津貼

「角子機收益」	指	保留並入賬列作娛樂場收益的投注金額(相當於總落注金額)。角子機收益經調整遞進應計項目，但未扣除根據為娛樂場客戶免費提供的服務，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以及其他收益的金額
「賭枱投注額」	指	存入作為現金存放處的賭枱投注箱內的現金數目加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賭枱收益」	指	保留並入賬列作娛樂場收益的賭枱投注額或轉碼數。賭枱收益未扣除佣金及根據為娛樂場客戶免費提供的服務，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以及其他收益的金額
「轉碼數」	指	貴賓計劃內泥碼總投注額
「貴賓客戶」	指	參加澳門業務的娛樂場貴賓計劃或任何一名博彩中介人的貴賓計劃的客戶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21年8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馬德承及高哲恒；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陳志玲；非執行董事Craig S. Billings；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盛智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Bruce Rockowitz、蘇兆明及Leah Dawn Xiaowei Ye。